

MISTBORN

The Hero of Ages

迷雾之子

卷三 永世英雄



他的头脑和热血让你想象不到！

《时光之轮》唯一指定续写人 超越丹·布朗的销售奇迹

布兰登·桑德森成名作震撼大结局！

美国亚马逊读者99%五星好评、空降纽约时报排行榜冠军

MISTBORN

The Hero of Ages

MISTBORN:

The Hero of Ages

迷雾之子

卷三：永世英雄

【美】布兰登·桑德森 著

段宗忱 译

重庆出版社

MISTBORN: THE HERO OF AGES

Copyright © 2008 by Brandon Sanderson

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JABberwocky Literary Agency, Inc.,
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
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6 by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 Co., Ltd.
All rights reserved.

版贸核渝字(2015)第109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迷雾之子·第3卷·永世英雄 / (美)桑德森著；段宗忱译。

—重庆：重庆出版社，2015.6

书名原文：Mistborn: THE HERO OF AGES

ISBN 978-7-229-11000-0

I.①迷… II.①桑… ②段… III.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28068号

迷雾之子(卷三)：永世英雄

MIWU ZHIZI (JUAN SAN): YONGSHI YINGXIONG

[美]布兰登·桑德森著 段宗忱译

出版策划：重庆天健卡通动画文化有限责任公司

责任编辑：邹 禾 肖 飒 骆思源

装帧设计：谢颖设计工作室

封面插图：郭 建

责任校对：郑小石



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
重庆出版社

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邮政编码：400061 <http://www.cqph.com>

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制版

重庆市国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

E-mail:fxchu@cqph.com 邮购电话：023-61520646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：880mm×1230mm 1/32 印张：21.25 字数：500千

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

ISBN: 978-7-229-11000-0

定价：70.00元

如有印装问题，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：023-61520678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楔子

沼泽挣扎着要杀了自己。

他举起颤抖的手，鼓起勇气试图拔出脑后的尖刺，结束这丑恶的一生。如今，他已经不再奢望能逃脱自己的命运。三年了，他成为审判者已经三年，思绪被囚禁也达三年。这几年下来，事实证明了他无路可逃。即便是现在，他的神志仍然不甚清明。

突然，那东西钳制住他。周遭的世界一阵波动，突然间，他的眼前一片清朗。他为何要挣扎？为何要担忧？所有一切安然无恙。

他上前一步。眼睛虽然因为被刺入尖锥而失去了平凡人的视力，但他仍然能感知身边的环境。尖刺从他的后脑勺突出，只要他举手摸摸脑后便能碰触到。没有半滴血。

尖锥给他力量，细致的蓝色鎔金术能量线勾勒出整个世界。房间不大，他身边有几名同伴，蓝色线条画出他们的身形，指向他们血液中的金属。每个人的双眼中都有尖锥。

除了被绑在他身前桌上的人。

沼泽微笑，从一旁的桌子拿起一柄尖锥，举高，他的囚犯没有被封口。听不到尖叫可就不好了。

“求求你。”囚犯颤抖着低语。面临如此惨绝的死亡威胁，就连泰瑞

司侍从官也会崩溃。男子虚弱地挣扎，动作笨拙，他身下还绑着另外一个人。桌子的设计原本就是如此，桌面的凹槽可以在下方再容纳一个人。

“你到底想要什么？”泰瑞司人问，“我把所有我知道关于席诺德的事都告诉你了！”

沼泽摩挲着黄铜尖刺，碰触锐利的尖端。他的工作尚未完成，但他慢下动作，享受男子声音中透露的痛苦与惊恐，同时……

沼泽拉回自己的意识。房间的气味不再香甜，只剩死亡与血腥的臭气，他的喜悦变成惊恐。他的囚犯是泰瑞司守护者——一辈子为了服务众人而努力的好人。杀害他不只是罪行，更是悲剧。

沼泽试图掌控自己的身体，想举起手臂，握住背后那关键的、一拔就足以致死的尖锥。

可是，它太强大了。那是一股极大的力量，莫名地操纵着沼泽的一切。它需要他跟其他的审判者当它的双手。当它终于获得自由时，沼泽感受到它的狂喜，但它仍然无法直接影响这个世界。有某种反对的力量，如盾牌一般保护着这块大地。

它尚不完整，还需要更多，某种……某种被隐藏起来的东西。沼泽会找到它，献给主人。纹解放的主人。被囚禁于升华之井的存在。

它自称为“灭绝”。

沼泽笑着看向哭泣的囚犯，上前一步，举起手中的尖锥，抵上挣扎的男子的胸口。尖刺穿透男子的身体，进入心脏，透出，直没入被绑在下方的审判者身体里。血金术施用起来时，场面总是有些不堪入目。

这就是有趣之处。沼泽拾起木槌，开始敲击。

第 **壹** 章

幸存者遗志

Legacy of the Survivor

很不幸的，我，是永世英雄。

1

法特伦眯起眼睛，望着一如往常躲在深色薄暮后的红色太阳。黑色灰烬轻盈地在空中落下，最近落灰越发频繁。浓密的灰片直直落地，空气凝滞闷热，没有半丝微风来纾解法特伦的心情。他叹口气，靠着土墙，转头看着维泰敦——他的城镇。

“多久会到？”他问道。

德鲁菲抓抓鼻子，满脸都是灰烬，他最近没想过自己的清洁问题。这几个月来局势太紧绷，法特伦也很清楚自己看起来不怎么样。

“大概一个小时吧。”德鲁菲说道，往土墙旁啐了一口。

法特伦叹口气，抬头望着落灰：“德鲁菲，你相信那些人说的吗？”

“相信什么？”德鲁菲问道，“世界末日要到了吗？”

法特伦点点头。

“不知道。”德鲁菲说道，“管他的。”

“你怎么能这样说？”

德鲁菲耸耸肩，抓抓身体：“反正只要那些克罗司军队一到，我就会挂了，所以我的世界本来就离末日不远。”

法特伦一时接不上话，向来坚强的他不喜欢轻易将疑虑说出口。当贵族们离开这座其实不比北方庄园繁荣多少的农耕小区时，是他说服司卡们继续耕种，并且还劝退了盗匪。当大多数村庄与庄园的壮丁都被军队拉走时，只有维泰敦仍能保有农耕人力。虽然大部分的收成都花费在了贿赂上，但法特伦确实成功地保护了村镇的人民。

至少保住了大部分人。

“迷雾直到中午才散去，”法特伦轻声说道，“它们越待越久了。你也看到农作物的样子，德鲁。情况很不好，我猜是因为日光不够。今年冬天，我们没东西可吃了。”

“我们撑不到冬天，”德鲁菲说道，“连晚上都撑不到。”

最悲惨且真正让人灰心的是，原本德鲁菲是两人中比较乐观的那一个。法特伦已经好几个月没有听过他兄弟笑了，那原本是自己最喜欢的声音。

就连统御主的磨坊都无法将德鲁菲的笑容磨散，法特伦心想。可是这两年的生活却办到了。

“阿肥哥！”一个声音传来，“阿肥哥！”

法特伦抬起头，看到一个男孩从土墙的一边爬上来。这层防御工事其实是德鲁菲在完全自我放弃前的主意，因为城里共有七千人，人数并不少，他们花了不少工夫才将整个城镇包围在土墙之后。

法特伦两千个手下中职业军人不到一千名，他们能聚集的人太少，光是要招募这么小一支军队就困难万分，另外一千人不是年纪太小，就是太老，再不然根本不具有战斗技巧。他并不知道克罗司军队到底有多大，但绝对会大于两千人。这座土墙起不了多少作用。

名叫小赛的男孩终于气喘吁吁地跑到法特伦面前。“阿肥哥！”小赛说道，“有人来了！”

“这么快就来了？”法特伦问道，“德鲁菲说克罗司还有一段距离啊！”

“不是克罗司。”男孩说道，“是一个人。快来看！”

法特伦转身面对德鲁菲，后者摸摸鼻子，耸耸肩。他们跟着小赛绕出城墙，走向前门。灰烬与尘土在硬土地上飘扬。他们最近没有什么打扫的时间，妇女们必须在田间耕作，男人们则要接受训练，准备面对战事。

法特伦告诉自己他有两千名“士兵”，但其实他只不过拥有一千名拿

剑的司卡。他们的确受过两年的训练，却没有多少战斗经验。

一群人聚集在前门，站在土墙上或靠在旁边。也许我不该花那么多资源在训练士兵上头，法特伦心想。如果这一千人是去矿场工作，那我们就会有金属可以用来贿赂。

只不过，克罗司不收贿赂，只会杀人。法特伦颤抖着想到加斯伍城。那座城市比他的还大，最后却只剩不到一百人活着逃到维泰敦。那已经是三个月前的事了。他一厢情愿地期望克罗司军队摧毁那个城市后就会满足。

他早该知道，克罗司绝不会满足。

法特伦爬到土墙顶端，衣衫褴褛的士兵披着破烂的皮护甲为他开道。隔着散落的灰烬，眼前的大地宛若被深黑色的雪堆覆盖。

一名骑士孤身出现，身上穿着一件黑色披风，帽罩覆盖头顶。

“阿肥，你觉得呢？”一名士兵问道，“是克罗司的探子吗？”

法特伦哼了一声。“克罗司不派探子，尤其不会派人类探子。”

“他骑马。”德鲁菲沉声说道，“马，我们用得上。”城里只有五匹马，全都瘦骨嶙峋。

“商人。”一名士兵说道。

“没带货品。”法特伦说道，“这个人简直胆大包天，否则不会敢独自出现在这个区域。”

“我从来没看过有马骑的难民。”一人说道。他举起手中的弓，看着法特伦。

法特伦摇摇头。没人发动攻击，全部一起看着陌生人徐徐上前，在城门正前方勒住马缰。法特伦对他的城门相当自豪，这是真正的木门，嵌在土墙上。木头闸门跟石块都是从城中心的领主宅邸拿来的。

陌生人裹着一件厚重的黑披风，将灰烬阻挡在外，身影与容貌几乎完全隐匿其下。法特伦越过土墙顶端详陌生人，然后瞥向兄弟，耸耸肩。灰烬继续无声地落下。

陌生人从马背上跃起。

他直冲入空中，仿佛被大力推上，披风随着飞翔的身影滑落。在披风之下，他穿着一件簇新雪白的制服。

法特伦咒骂一声，往后跳跃，看着陌生人越过石墙，落在闸门顶端。那人是个容金术师。是名贵族。法特伦原本希望那些人可以待在北边内讧，让他的人民平静度日。

至少，平静送死。

不速之客转身。他留着一副短胡子，黑色的头发剪得很短。“好了，大伙儿。”他说道，以超越凡人的平衡感走在木闸门上，“我们时间不多了，快开工吧。”他从闸门跳下，落在土墙上。

德鲁菲立刻抽剑迎向陌生人，但他的剑被无形的力量夺走，射入空中。陌生人一把抓住即将从他头边飞过的剑，手腕一翻，检视起剑刃。“好剑。”他点头说道，“令人佩服。你有多少名士兵有这么好的配备？”他翻转手中的武器，将剑柄递给德鲁菲。

德鲁菲迷惘地望向法特伦。

“陌生人，你到底是谁？”法特伦鼓起所有勇气问道。他对容金术认识不多，但蛮确定这人是迷雾之子。只要这个人动动念头，在场所有人都会立即死无葬身之地。

陌生人忽略他的问题，反而转身去观察城市。“这座土墙环绕整座城？”他转向其中一名士兵问道。

“呃……是的，大人。”那人说道。

“有几道门？”

“只有一道，大人。”

“开门，把我的马牵进来。”新来者说道，“你们应该有马厩吧？”

“是的，大人。”士兵说道。

这新来的还真会使唤人，法特伦不满地心想。他的士兵甚至连想都没想，就在完全没有取得许可的情况下擅自执行陌生人的命令。法特伦

看得出其他士兵逐渐开始挺直身躯，放松警戒心。这位不速之客无论说话或举止，都散发着一股令人无法拒绝的气质，让士兵不由自主地回应，跟法特伦担任贵族仆人时所认识的贵族完全不同。这个人不一样。

陌生人继续检视城市。灰烬落在他美丽的白制服上，法特伦暗自觉得这件衣服被弄脏真是可惜。新来者自言自语地点点头，然后开始沿着土墙踱步。

“等等。”法特伦开口，让陌生人停下脚步，“你到底是谁？”

新来者转身，迎向法特伦的双眼：“我的名字是依蓝德·泛图尔。我是你们的皇帝。”

说完，男子转身，继续沿着土墙前进。士兵为他让道，多数都尾随他而去。

法特伦望着他的兄弟。

“皇帝？”德鲁菲低声说道，然后啐了一口。

法特伦同意他的想法。但能怎么办？他从来没有跟镕金术师对战过，甚至不知道该从何开始，那人可是轻轻松松就夺走德鲁菲手中的武器。

“把城里的人组织起来。”依蓝德·泛图尔在前方说道，“克罗司会从北方来，它们会无视木闸门，直接翻土墙进城。我要老人跟小孩全部到城市最南边集合，尽量把他们都集中在几座建筑物里，建筑物的数量越少越好。”

“那有什么用？”法特伦问道。他紧跟在皇帝身后，看不出自己还有什么别的选择。

“克罗司一旦陷入嗜血的狂暴状态，就是最危险的时候。”泛图尔说道，继续前进，“如果被它们占领城市，那你就要让它们尽量浪费时间在找寻上头，时间拖得够久，它们的嗜血性便会退去，开始焦躁，转而劫掠财物。这时你的人民们就能趁机逃走，有可能躲过克罗司追杀。”

泛图尔停话，转身迎向法特伦的双眼，表情相当严肃：“希望不大，

但总是有希望。”说完，他继续缓步走在城市大街上。

法特伦可以看到他身后的士兵都在交头接耳。他们都听说过一名叫做依蓝德·泛图尔的人。两年前，统御主死后，就是他掌管了首都陆沙德。北方传来的消息稀少且破绽百出，但大多数都提到泛图尔。他击败所有王位的竞争者，甚至杀了自己的父亲；他隐藏自己的迷雾之子身份，据说还娶了杀死统御主的女人为妻。法特伦怀疑这么重要的人——一个经历里传奇成分应该远多于事实的人——会来到南方统御区中如此偏远的城市，尤其身边还没有任何随从。这里如今就连矿场都没什么价值了，这个陌生人一定在说谎。

但是……很显然他的确是鎔金术师……

法特伦快步跟上陌生人。自称为泛图尔的男子站在城市中央的一座巨大建筑物前，这里原本是钢铁教廷的办公大楼，后来法特伦下令要人把窗户跟门封起。

“你在里面找到了武器？”泛图尔问道，转身面对法特伦。

法特伦考虑片刻，最后摇摇头：“是从大人的宅邸拿出来的。”

“他留下了武器？”泛图尔讶异地问道。

“我们认为他是打算要回来取回武器，”法特伦说道，“但他留下的士兵最后全都叛逃，跟着一支路过的军队走了。他们把能带走的都带走了，我们只能捡剩下的。”

泛图尔点点头，深思地摩挲着下巴，望着过去的教廷大楼。它无人使用——可能正因为无人使用，所以更显得高大阴森。“你的人训练得很好，出乎我的意料。他们之中有人有战斗经验吗？”

德鲁菲轻哼一声，暗示 he 觉得陌生人未免也管得太多了。

“他们的战斗经验足以让他们成为一支危险的军队，陌生人。”法特伦说道，“有些土匪以为可以把城市从我们手中抢走，他们以为我们很软弱，一下子就会被吓倒。”

不知道陌生人是否认为他的话是一种威胁，但看上去并没有特别的

反应，只是点点头：“你们跟克罗司对打过吗？”

法特伦跟德鲁菲交换一个眼神。“跟克罗司交过手的，没有一个能活着回来。”法特伦终于说道。

“如果真是如此，我早就死十几次了。”泛图尔说道，转过身面对集合的士兵跟市民，“我会教导你们该如何跟克罗司对战，但你们的时间不多。我要队长跟小队长十分钟后在城门前聚集，其他士兵在土墙边列队，我要教导队长们几个技巧，让他们传授给所有手下。”

几名士兵开始移动，但大多数人仍然没有动作，看来之前法特伦的训练没有白费。来人似乎并没有因为命令一时被拒绝而生气，只是静静地站在原地，低头看着武装着的人民。他的脸上毫无惧色，更无气恼或批判，神情只能以……尊贵来形容。

“大人。”一名士兵队长终于开口，“您……您有带军队同行吗？”

“其实我带来了两支军队，”泛图尔说道，“可是我们没有时间等他们赶到。”他迎向法特伦的双眼。“你写信要求我的协助，身为你的君主，我前来提供协助。如今你还有此项需要吗？”

法特伦皱眉。他从来没有向这个人或是任何贵族寻求过协助，他想开口反驳，却又止住了。他让我假装是我找他来的，法特伦心想。我可以假装这原本就是自己的计划，在看起来不像是失败者的情况下，将城市的统治权交出去。

我们会死，可是望着这个人的双眼，我几乎相信，我们还有机会。

“我……没想到您会单独前来，大人。”法特伦不由自主地说道，“所以一时有点反应不过来。”

泛图尔点点头：“可以理解。来吧，趁你的士兵集合时，我们来讨论战术。”

“没问题。”法特伦说道，他正要上前一步，却被德鲁菲一把拉住。

“你在干什么？”他的兄弟低声说道，“这个人是你找来的？我不相信。”

“召集士兵，德鲁菲。”法特伦说道。

德鲁菲站在原地片刻，低声咒骂两声后扬长而去。他看起来完全不打算召集士兵，所以法特伦挥手要两名队长去执行，之后他回到泛图尔的身边，两人一起走回大门。泛图尔命令几名士兵走在他们的面前，不让他靠近，好让两人能私下交谈。灰烬继续从空中落下，将街道染黑，堆积在城市低矮的单层建筑物顶上。

“你是谁？”法特伦低声说道。

“我刚才已经说过了。”泛图尔说道。

“我不相信。”

“可是你信任我。”泛图尔说道。

“不对。我只是不想跟鎔金术师费口舌。”法特伦说道。

“目前这样就够了。”泛图尔说道，“听我说，朋友，将有一万只克罗司来攻击你的城市。眼前无论是什么样的帮助，你们都该接受。”

一万？法特伦震惊万分地想。

“你是这个城市的负责人？”泛图尔问道。

法特伦此时才回过神。“是的。”他说道，“我叫法特伦。”

“好的，法特伦大人，我们……”

“我不是什么大人。”法特伦说道。

“你刚刚已经成为贵族了。”泛图尔说道，“姓氏之后再选吧。在继续谈话之前，你必须知道获得我协助的条件。”

“什么样的条件？”

“不容讨论的条件。”泛图尔说道，“如果我们获胜，你必须宣示对我效忠。”

法特伦皱眉，在马路中间停下脚步，灰烬在他身边落下。“就这样？你在战争前不请自来，自称是某个大贵族好顺便偷走我们的胜利？我为什么要对一个刚见面几分钟的人宣示效忠？”

“因为，我无论如何都会夺走指挥权。”泛图尔低声说完，继续前进。

法特伦站在原地片刻，接着冲上前拉住泛图尔：“我可算明白了。就算我们打赢，也得接受你的统治？”

“是的。”泛图尔说道。

法特伦皱眉。他没想到这个人会这么直接。

泛图尔摇摇头，隔着坠落的灰烬望着城市：“我原以为能有别的方法，也仍然相信有一天会找到那个方法。但现在，我没有选择。我需要你的士兵，也需要你的城市。”

“我的城市？”法特伦皱眉问道，“为什么？”

泛图尔举起手指。“我们必须先活下来。”他说道，“其余的事情，晚一点再谈。”

法特伦沉默，意外地发现自己的确信任这名陌生人。他说不出来为什么，只知道，这是一名领导者，是自己一直以来想要追随的领导者。

泛图尔没有等法特伦同意他的条件——那不是提议，而是最后通牒。法特伦再次快步跟上泛图尔的脚步，走入城镇大门前的小广场。士兵们在广场上忙乱着，没有人穿制服，唯一分辨身份的方法，就是靠队长手臂上绑的红布条。泛图尔没给他们多少集合的时间，但他们都知道城镇即将遭受攻击，早就集合在门口。

“时间不多了。”泛图尔又大声说了一次，“我只能教你们几件事情，但绝对会有帮助。

“克罗司从五尺高的小型到十二尺的巨大型都有，但就连最小的克罗司都比你们任何人强壮，这点你们必须有心理准备。幸好，这些怪物只会单打独斗，如果同伴有麻烦，它绝对不会过去帮忙。

“它们不懂迂回，只会直接攻击，光凭蛮力来攻打你们。不要让它们得逞！叫你的士兵们一组一组地包围单只克罗司，小的要两个人，大的要三到四个人。这样的阵线维持不了太久，但是这会让我们活得更久。

“不要担心这些怪物会绕过我们的防线进入城镇。我们让普通百姓躲在城镇的最后方，越过防线的克罗司可能会开始劫掠财物，留其他克罗

司独自战斗，这就是我们想要的结果！不要追进城里。你们的家人不会有事。

“如果你要攻击大型的克罗司，先从腿开始，让它倒地以后再下杀手；如果克罗司体型较小，要特别注意剑或矛不要被它松垮的皮肤卡住。你们必须明白，克罗司并不笨，只是未经开化，所以行动容易预测。它们会以最简单的方式冲向你们，以最直接的方式攻击。”

“最重要的，是你们必须知道，它们是可以被打败的，我们今天一定会成功！不要被它们唬住了！大家团结起来，同心作战，保持冷静，我跟你们保证，我们一定可以活下来。”

士兵队长们聚集在一起，抬头看着泛图尔。他的演说没有引起他们的欢呼，但他们似乎看起来更有自信了一点，一个个散去将泛图尔的指示告诉自己的下属。

法特伦静静走到泛图尔身边：“如果你没算错，它们跟我们的人数比大概是五比一。”泛图尔点点头。

“它们体型比我们大，力气比我们壮，也受过比我们更好的战斗训练。”

泛图尔再次点点头。

“我们死定了。”

泛图尔终于皱着眉头转向法特伦，黑色灰烬沾脏了他的制服：“你们不会的。你们有一样它们没有的——那是关键性的差别。”

“是什么？”

泛图尔迎向他的双眼：“你们有我。”

“皇帝陛下！”土墙传来一个声音，“看到克罗司了！”

他已经成为他们第一个想到的人了，法特伦心想，心中五味杂陈，不知该佩服还是觉得倍受侮辱。

泛图尔立刻跳到土墙上，镕金术的力量让他在一跃间就横跨了遥远的距离。大多数士兵或弯身或躲在土墙后方，虽然敌人距离尚远，他们